

# 经济管理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细则

为切实做好我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根据学校《江西农业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方案》的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细则。

## 一、复试组织

（一）为保证复试工作的公平、公正，确保复试的严肃性和有效性，学院成立博士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纪律监察工作小组及复试考核工作小组。

（二）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对参加复试与录取工作的教师进行必要的招生政策培训，强化相关人员的责任意识。在对考生进行复试时，严格执行复试工作办法中规定的程序与标准，充分发挥导师群体在复试选拔中的作用，提高复试与录取工作的透明度和质量，强化复试考试，坚决避免复试走过场。

## 二、复试内容、形式及具体要求

我院 2021 年博士生复试采取现场随机确定考生面试次序方式进行。

（一）专业科目二（专业课）考试，满分值 100 分。

（二）专业英语考试，满分值 100 分。

（三）**综合面试** 主要是根据专业培养要求和考生具体情况，考察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采取各种形式对考生的专业素质、操作技能、外语

口语水平、思维能力及创新能力等进行考察，考察考生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考生复试时需携带个人科研成果、获奖证书、外语能力证书材料等，以便考核小组加以参考。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

综合面试满分为 100 分，复试考核工作小组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 综合面试评分表

专业素质	思维能力	科研创新潜力	科研背景及前期研究成果	语言运用与表达（含外语口语水平）及综合素质能力
25	15	25	15	20

（四）**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等**。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等方面，注重考查考生的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情况。

（五）**复试总成绩实行百分制（保留 2 位小数），计算公式如下：**

**复试总成绩=专业科目二（专业课）×50%+专业英语×10%+综合面试成绩×40%**

（六）**体检**。学校不统一安排体检，拟录取考生可以到具有国家资质的专业体检中心、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报告应真实客观，不得弄虚作假。体检报告（电子扫描版）应在复试结束后一周内提交至校本部厚

德楼院办 402。本校考生体检学校将与校医院沟通确定体检时间，具体另行通知。

### 三、复试工作流程

#### （一）资格审查

复试前，学院将对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严格的身份核查与资格审查，以确保考生信息真实准确。

应届硕士生审查内容：学生证、身份证、准考证、学籍证明（包含：硕士入学时间、正常情况下即将取得毕业证、学位证时间，且须加盖校级研究生管理部门公章，本校应届硕士生不需出具学籍证明）。

往届生审查内容：本人学历、学位证书、准考证、身份证或护照或军官证原件。凡在境外单位获得学位、学历的考生，须持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原件。

如有冒名顶替、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其复试或录取资格。

#### （二）复试过程

1.复试前，学院提前告知考生现场复试具体时间安排和流程。

2.申请材料审查。考试前，考生将报考材料纸质版交至研招办（研究生院），由各学科点进行审查、评价。考核专家应通过考生的硕士课程成绩、硕士学位论文、考生参与科研、发表论文、出版专著、获奖等情况及专家推荐意见、考生自我评价等材料做出评价结论，该结论作为录取环节的重要参考依据之一。

3.复试过程中，综合面试前各位考生通过随机抽签确定面试序号，依次面试。学院会再次审核考生有关证件材料、核实身份，加强对考生身份的审查核验，严防复试替考或作弊行为。

## 四、疫情防控

### （一）考生出入校园管理

1.考生凭我校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普通招考入学考试准考证和身份证进入校园，并扫码提供近 7 天个人当地健康码或“昌通码”记录检测体温。目前处于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以国家动态发布为准）考生，按照国家和江西省疫情防控要求，提供考前 7 天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和血清检测正常的证明。考生需对所提供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负责，因考生提供或填报信息不实导致相关后果的，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考生进入学校相距 1 米以上排队，陪同的亲友不能进入校园。

3.体温异常者，由校医院安排和询诊，异常者由校医院联系 120 送诊。

4.禁止考生开车进入校园。

### （二）笔试和复试的安排管理

1.考试或复试前，所有考试和候场场所严格消杀，考试或复试期间所有考生除身份信息核验外，全程均须佩戴口罩。

2.考试或复试期间，所有考场开门、开窗，保持空气流通。

### （三）考试或复试期间有发热等疑似症状的应急处置

1.增设应急考场。发现有发热等疑似症状，第一时间提示周边人员做好防控，并立即转移到应急考场。

2.考试或复试结束后，将疑似患者带至临时隔离点，医护人员在临时隔离点核实症状，并通知 120 送诊。

3.保安封闭现场，做好密切接触人员登记，并拍照留存。

## 五、录取工作

（一）学院录取工作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勿滥**”的原则。根据招生计划、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未经复试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同时，复试期间若发现不符合报考条件、考试违纪、身体及思想政治道德与心理健康状况不合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三）复试考核中专业科目二（专业课）、专业英语及综合面试成绩有任一科目未达到**60**分者，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四）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及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录取总成绩由统一考试总成绩：外语+专业科目一（专业基础课）与复试总成绩加权获得，录取总成绩（保留 2 位小数）计算公式如下：

**录取总成绩=统一考试总成绩/2×60%+复试总成绩×40%**

(六) 江西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21 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农林经济管理”专业拟招收博士研究生 10 人，按录取总成绩从高到低分别进行拟录取。学院根据考生成绩、报名时报考导师情况、各导师上线生源情况、导师意见等综合确定导师，不服从安排者，视为放弃录取资格，录取考生依次递补。成绩相同的情况下，优先录取专业背景及所从事领域与报考专业相同、相近的考生。

(七) 公布拟录取名单。经学院博士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确定拟录取名单，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公示。经学校审查通过的拟录取名单，将在我院、研究生院网站上公布，并及时通知各位考生。

## 六、复试时间安排

复试时间	复试及考试地点
5 月 26 日早上 7:30 到学院东区经管院南楼 207 报到、资格审查，了解复试具体安排情况。	东区经管院南楼 207
5 月 26 日上午 8:00 进行专业英语笔试，考试时间 40 分钟	东区经管院南楼 207
5 月 26 日上午 9:00 开始，按抽签顺序进行面试	东区经管院南楼 204

## 七、工作要求

(一) 复试与录取工作是保证生源质量的重要环节，学院在教育部及

学校有关规定基础上，充分考虑疫情防控要求，制定本单位复试与录取详细工作方案，确保师生健康安全，规范工作流程，保证选拔过程的公平、公正、公开。

（二）实行集体决策机制，在复试小组对考生进行全面考核的基础上，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审核拟录取名单，并对结果负责；实行回避制度，凡当年有亲属参加复试的人员，不得参加其所在学科专业复试录取有关工作；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度，对有违反招生规定的当事人，将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或纪律处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三）严肃考风考纪。对任何阶段被发现有不符合报考条件、考试违纪、作弊等情况或隐瞒重要信息或通过弄虚作假取得考试及录取资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已录取或取得学籍的，取消录取资格和学籍。新生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将根据教育部规定，对录取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含体检）。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四）在整个录取工作过程中，实行信息公开制度，及时在学院、研究生院网站对外公布复试办法、复试成绩、录取名单等信息。复试与录取过程中，实行监督制度和巡视制度，由院、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及督查小组实施全程监督，保证整个复试工作公平、有序开展。经管院研究生办公室电话：0791-83828089。

（五）以上有关要求如与上级部门最新规定不相一致，以上级部门最

新要求为准。

本通知未尽事宜，参考教育部和学校 2021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相关规定执行。